

企業管治報告

一)、股东及股东大会

1、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职权，决定公司重大事项。年度股东大会或临时股东大会为董事与公司股东提供直接沟通的渠道。因此，本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大会，于会议召开45日前发出会议通知，鼓励所有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并要求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尽量出席。

2007年公司于6月18日召开了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2006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事宜；于10月9日召开了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董事、监事的换届重选等事宜。

2、 主要股东

东风汽车公司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持有本公司约66.86%的股份。该公司从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的行为。报告期内持股数量列居前位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载列于本年度报告31页。

(二)、董事及董事会

1、 董事

董事的委任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且必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公司的股东、董事会或监事会有权以书面形式提名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后须重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委任事宜，可以连选连任。由于本公司首届董事会任期于2007年10月9日届满，首届董事会成员经东风汽车公司推荐并经2007年10月9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股东选举，连任第二届董事，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2010年10月9日。本公司现届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5名，非执行董事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3名，人数和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成员的详细情况见本年报32页。

董事的独立性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是孙树义、吴连烽、杨贤足，其中孙树义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和高级工程师资格。在本年度报告时，本公司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3.13条，已收到全部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确认函，本公司亦认为他们是独立人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履行诚信与勤勉义务。独立董事参与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讨论决策有关重大事项，以其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的规范运作提出意见，对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性以及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认真审核，独立发表意见，履行独立职责，其行为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它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独立董事为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的所有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董事指导活动

新董事获委任后，公司会提供一套全面的介绍资料，包括东风汽车集团业务简介、董事责任及其它法定要求。2007年10月9日，对新任董事举行专门的内部培训，使所有董事在就任前能知晓上市公司董事须遵守的法规、监管条例及其持续责任。2007年，公司秘书处共编制24期的董监事通讯，为其提供最新的市场信息以及公司信息。2007年，公司还为董事会安排了年度工作汇报、投资和融资工作汇报，以及组织董事考察公司有关业务单元和事业板块。

通过数据提供、工作汇报、实地考察以及专业培训等多种形式，使所有董事，特别是独立非执行董事，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业务发展、竞争和监管环境以及行业发展环境，有利于董事了解其应尽的责任，有利于董事作出正确的决策和有效的监督。

董事薪金

公司董事会已设立由一名执行董事及两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的薪酬委员会，其职责包括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公司除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领取董事薪金外，其余董事均未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执行董事在公司领取管理薪酬，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薪金标准参照市场平均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核定。

本年度，公司支付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薪金为每人每年税后12万元人民币。独立非执行董事除薪金外未在公司领取其它报酬。

董事的证券交易

经公司作出特定查询后，公司的全体董事已确认，他们在2007年整个年度内一直完全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10有关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2、 董事会会议

2007年，本公司共举行了六次董事会会议，主要事项包括：

- 审议年度、半年度业绩报告；
- 审议年度、半年度财务报告、董事会工作报告；
- 修订公司章程；
- 选举董事长，组建新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 拟定董事薪金方案；
- 续聘国际核数师和境内核数师；
- 审议发行短期融资债以改善本公司的债务架构和降低本公司财务费用

董事会会议能进行富有成效的讨论及作出迅速而审慎的决策。2007年董事会会议的出席率（包括委托其它董事出席）为100%。在本年度内，各位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详情如下：

成员	董事会出勤次数	出勤率	备注
----	---------	-----	----

执行董事	未能亲自出席的董事均已委托		
徐平	6	100%	其它董事出席及表决

刘章民	5	83%
周文杰	6	100
李绍烛	6	100
范仲	3	50%
非执行董事		
童东城	5	83%
欧阳洁	6	100
刘卫东	5	83%
朱福寿	6	1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孙树义	4	66%
吴连烽	6	100
杨贤足	6	100

公司管理层负责向董事会提供审议各项议案所需要的相关数据和信息，并在董事会召开时安排了管理人员汇报各项工作，特别是公司重大项目的进展。

3、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已成立 2 个专门委员会，包括审计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以下称「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充分考虑各位董事的专业技能及经验选任个委员会成员，使各委员会的工作能有效开展。其中审计委员会由 1 名非执行董事和 2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薪酬委员会由 1 名执行董事和 2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

为明确各委员会的权力和职责，以及事务处理流程，各委员会分别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并已获得董事会的批准。各委员会会议定期召开，并向董事会汇报其工作进度和讨论结果。大部分委员均能积极参与委员会事务。董事会秘书全面协助各委员会工作的开展。

就财务控制而言，审计委员会负责检讨及监察公司财务报告的质量和程序。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管理层负责财务报告的编制，包括选择合适的会计政策；外部核数师负责审计及验证公司的财务报告；而审计委员会监督管理层及外部核数师的工作，可管理层及外部核数师采用的程度及保障措施。

2007 年本公司二届一次董事会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审计委员会成员为孙树义、吴连烽、欧阳洁，其中孙树义、吴连烽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皆拥有财务管理方面的专业技能和经验；薪酬委员会成员为杨贤足、吴连烽、李绍烛，其中杨贤足、吴连烽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各专门委员会出席情况统计表（出席次数/会议次数）

姓名	职务	审计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李	执行董事		
欧	非执行董事	2/2	
孙	独立非执行董事	2/2	

吴	独立非执行董事	2/2	2/2
杨	独立非执行董事		2/2

(三)、监控机制

1、 监事及监事会

2007年10月9日，本公司监事会成员经临时股东大会换届选举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至2010年10月9日。本公司监事会成员由8名监事组成，其中7名为股东代表（包括2名外部监事），1名为职工代表。本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2007年，监事会共举行了二次会议，会议出席率（包括委托其它监事出席）100%，对公司财务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并列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

2、 内部监控

董事会负责建立及维持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系统，以检讨有关财务、经营、合规性和风险管理等所有重要监控程序的有效性，保障股东权益和集团资产。检讨工作包括由公司审计部对内部控制进行评估，以及外部审计师就法定审计工作中所发现的事项提交报告。

本年度，董事会已通过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审计部，围绕着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以及监管这五个内部控制要素，全面检讨了公司2007年年度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根据历年所进行的检讨工作以及本年度对内部控制系统的评价，董事会认为，在本年度内以及截止本年度报告日，本公司持续拥有一套包括公司治理、营运、建设、财务和行政人士等方面的完整的内部控制系统，且该内部控制系统有效。

董事会亦认为。内部控制系统的设立是为了管理可能发生的风险，而不能完全消除风险。因此，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系统仅能为本公司实现经营目标提供合理保障而不是绝对保证。

3、 核数师及核数师酬金

审计委员会负责审议外部核数师的委任、离任或撤换事宜以及评估其所提供服务的资质和审计费用的合理性，并向董事会提交建议。本公司外部核数师的委任、撤换及审计费用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通过或授权。

本公司从2005年起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国际核数师，已连续提供审计服务3年。本公司2007年年度核数费用为人民币1,000万元。

审计委员会已对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素质、2007年度审计工作的执行情况以及2008年的费用进行了讨论和评估。审计委员会建议再次委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外部核数师，并已获得董事会通过，将提交200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四)、管理层

本公司清晰界定董事长及董事总经理的职责，董事会与管理层职能分工，并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作详细界定，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亦保证了管理层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的独立性。

徐平出任董事长，刘章民出任总裁。董事长专注东风汽车集团发展战略

和董事会事项，总裁则负责公司的具体经营管理活动和发展。

（五）、信息披露

1、 信息披露

本公司重视履行法定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及程序，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地披露可能对投资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充分的获取公司重大经营信息的权利。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发布了 2 期定期报告和 26 期临时公告。本公司公告均在联交所网站和公司网站上刊登，详细内容请登陆 www.hkexnews.hk 和 www.dfmg.com.cn 查询。

2、 投资者关系与沟通

投资者关系工作的核心是有效沟通。本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向投资者充分披露有关信息，通过定期与临时公告，及时披露公司重大信息以及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的有关事项，并通过公司网站，定期公布有关经营活动及在信息信息等投资者感兴趣的数据，使投资者及时清晰了解公司的最新发展情况，提高公司透明度。

本公司坚持通过积极的投资者关系活动，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保持与境外传媒及投资者的紧密联系，以业绩推介会、新闻发布会、路演、日常接待投资者和分析员来访、电话会议等多种形式，加深投资者对公司业务的理解和信任，树立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促进了市场对公司的认同，使公司的业务发展潜力和实际价值能在市场中得到充分反映。

3、 股东回报

本公司致力于促进股东回报，公司已就 2006 年年度业绩派发现金股利约 3.45 亿元人民币，每股 0.040 元人民币。董事会建议就 2007 年年度业绩派发现金股利约人民币 3.88 亿元，每股 0.045 元人民币，并将提交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